

# 广东省水利厅

粤水建管函〔2017〕2723号

## 关于清远市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 治理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合规性审查的意见

清远市水务局：

你局报来的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治理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及有关材料收悉。我厅委托技术支撑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合规性审查，现将审查意见发送你局。

请你局督促建设单位在中小河流治理中深入贯彻落实“防灾减灾、河畅岸固、自然生态、安全经济、长效管护”的理念，按照合规性审查意见的要求修改完善工程初步设计报告：1. 补充完善治理河段历史洪痕调查的内容，复核水面线计算成果的合理性，根据合理的水面线确定堤顶设计高程；2. 优化堤防工程设计方案，对堤防存在问题采取针对性加固措施；3. 复核优化护岸工程范围及措施设计，根据冲刷情况复核迎流顶冲段挡土墙固脚埋深，尽量采用生态的护岸型式和安全稳定的亲水平台结构；4. 优化河道疏浚范围及断面设计，并复核弃渣填埋高度及稳定性；5. 分析治理河段现有陂头及跨河桥梁对防洪安全的影响。

请你局严格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山

区五市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意见》、《广东省山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设计指南》及 2017 年颁布实施的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定额组织审批，并及时将项目审批文件报送我厅治河办备案。

附件：清远市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治理工程项目审查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附表1 清远市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治理工程项目审查表

工程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治理工程
建设地点	清远市佛冈县
设计单位	清远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方案审查意见	<p>一、工程项目 本工程为列入《广东省山区五市中小河流治理实施方案》（以下均简称《实施方案》）2018年治理任务项目。</p> <p>二、设计理念 基本符合中小河流治理理念。</p> <p>三、基础资料 本工程未进行过实地洪水调查；地形资料及地质勘察资料基本满足中小河流初步设计阶段的要求。</p> <p>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本项目治理范围与《实施方案》基本相符，治理规模与《实施方案》不相符。本次设计上报治理总河长10.53km，其中河道清淤3.2km，堤防加固3.5km，新建、加固护岸长度3.83km；《实施方案》治理总河长10.5km，堤防加固10.2km。本次设计比《实施方案》减少堤防加固6.7km，增加护岸3.83km，增加河道清淤3.2km。应补充说明减少堤防加固长度的原因。</p> <p>五、防洪标准 本工程主要保护对象为汤塘镇镇区、汤塘村、大埔村及生平村，新塘堤保护汤塘镇区段，防洪标准采用20年一遇，汤塘堤保护乡镇人口密集区，防洪标准采用10年一遇，村庄及连片农田段防洪标准采用5年一遇，其余河道按防冲不防淹的标准考虑，基本满足根据保护对象不同分区段确定防洪标准的要求。</p> <p>六、工程方案 工程基本按照现有河道走向，充分利用现状河道堤岸，工程总体布置基本合理，采取的工程措施基本可行。</p> <p>1. 堤防工程：对治理范围内汤塘堤和金刚坝堤进行加固，堤顶超高采用1.03m，其中金刚坝堤堤顶局部超高不满足要求，选用堤顶超高0.5m，另加0.53m防浪墙。堤防加固选用在临水坡对堤身加高培厚，分别选用黏土斜墙及土工膜防渗，堤外坡坡比1:2，采用植草砖加草皮护坡护面、C20砼护面，坡脚均采用C20砼固脚，对汤塘堤堤顶砼路面加宽至4.5m，加固方案基本合理。</p> <p>复核治理河段内堤防存在问题的范围，应分堤段有针对性地加固。复核堤脚冲刷深度，建议适当增加固脚深度，保证固脚措施的安全稳定，黏土斜墙与现有堤身结合部位的老堤坡应采用台阶式开挖，再分层填筑、碾压，保证新老堤身结合牢固。优化金刚堤段施工围堰设计，保证加固方案的可实施性。建议防渗土工膜加长埋入</p>

工程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潖江（汤塘堤、新塘堤）治理工程
建设地点	清远市佛冈县
设计单位	清远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方案审查意见	<p>至 C20 砼固脚底部。</p> <p>2. 护岸工程：基本沿现有岸线布置，护岸形式有 C20 埋石砼挡墙、M7.5 浆砌石挡土墙、联锁式生态护坡砖护坡、草皮护坡等，根据不同河道情况选择不同护岸护坡形式，基本满足河道防冲刷要求。应进一步复核部分河道护岸的必要性，复核河道冲刷深度计算成果，建议适当增加凹岸迎流顶冲段挡土墙固脚埋置深度，F 型护岸采用放坡形式。放缓 A 型护岸墙顶斜坡坡度，优化休闲便道至堤脚的清基设计，调整 B 型护岸亲水平台部分断面高程，保证亲水平台结构安全稳定。</p> <p>3. 清淤疏浚：本工程对部分淤积较为严重的河段进行清淤疏浚，河道清淤范围基本合理。应优化河道疏浚和清淤纵、横剖面设计，在满足河道行洪安全、河槽与岸坡稳定的前提下，适当减少开挖深度，在卡口位置应拓宽河道。本工程弃渣量较大，应复核填埋高度，并做好保护措施。</p> <p>4. 交叉建筑物：无新建交叉建筑物。补充分析治理河段现有跨河桥梁、引水陂头及临河建筑物对防洪安全的影响。</p> <p>5. 景观工程：本工程在新塘堤段、汤塘堤段设有亲水平台，在四九水出口左岸设有观景平台，新建、加固护岸每 200m 间隔设有下河踏步，景观工程所占工程总投资较少，所采用方案基本合理。</p> <p>七、工程投资</p> <p>工程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2565.17 万元，与《实施方案》3302 万元相比减少 22.31%，单位公里投资与《实施方案》相比减少 22.54%。由于加固堤防长度减少较多，导致工程总投资减少。</p> <p>八、工程管护</p> <p>已明确本项目建设管理由佛冈县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负责，运行管理由汤塘水电所管理，已划定工程管理及保护范围边线。在河道两侧工程管护范围内主要控制点埋设界桩。工程管理年运行费用由当地财政补贴及向保护区内征收有关费用统筹解决。</p>